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李聿婷

電話：04-37061334

電子信箱：e-3227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400461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防部全民防衛動員署後備指揮部來文2份、期程規劃表、演習實施計畫

(A09030000E_1140046107_senddoc1_1_Attach1.pdf、

A09030000E_1140046107_senddoc1_1_Attach2.pdf、

A09030000E_1140046107_senddoc1_1_Attach3.pdf、

A09030000E_1140046107_senddoc1_1_Attach4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防部全民防衛動員署（以下簡稱全動署）後備指揮部2025城鎮韌性（防空）演習實施計畫及時間修正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4年5月7日臺教學(六)字第1140047595號函轉全動署後備指揮部114年5月1日全後動全字第1140013288號函及114年5月2日臺教學(六)字第1140046582號函轉全動署後備指揮部114年4月29日全後動全字第114001294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東部及外(離)島演習當日10時至10時30分實施30分鐘警報傳遞與發放、疏散避難、交通及其他必要管制等實作演練，續於防空警報解除後，10時30分至11時30分實施60分鐘「救濟站」災民轉移收容、「急救站」傷患現場醫療處理及戰災搶救（災害救援）等實作演練。



三、請各校配合所在地縣市政府策劃辦理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教育部各縣市聯絡處(教育部臺南市第一聯絡處除外)(含附件)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